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前稱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61)

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二零一七年年中期業績公告

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如下：

中期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2,149,812	2,195,136
商譽		985,072	960,054
無形資產		925,814	872,36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98,379	13,520,552
投資物業		2,048,811	1,968,682
在建工程		9,011,110	3,993,95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4,621,172	4,525,1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518,233	1,727,57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83,560	583,5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6,812	617,76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6,932	614,749
		34,625,707	31,579,538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5,864,206	5,805,348
發展中物業		1,043,959	679,9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15,811,830	14,913,716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1,893,295	1,841,36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531	2,901
抵押銀行存款		857,400	937,5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24,399	9,020,381
		<u>33,706,620</u>	<u>33,201,199</u>
總資產		<u>68,332,327</u>	<u>64,780,737</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與儲備			
股本		1,166,162	1,166,162
股份溢價		1,512,380	1,512,380
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		2,781,674	2,781,674
其他儲備		1,278,493	1,175,232
未分配利潤		5,530,931	5,403,799
		<u>12,269,640</u>	<u>12,039,247</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3,700,867</u>	<u>13,327,266</u>
總權益		<u>25,970,507</u>	<u>25,366,513</u>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0,482,240	8,904,854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2,859	617,537
政府補貼的遞延收入		1,673,826	1,447,927
撥備		201,431	196,46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120,420	73,391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408,089	414,2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6,032	80,332
		<u>13,614,897</u>	<u>11,734,77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16,366,228	17,056,217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1,224,402	975,536
借款		10,871,149	9,319,54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325	–
流動所得稅負債		217,860	301,509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11,970	15,742
其他流動負債		53,989	10,902
		<u>28,746,923</u>	<u>27,679,448</u>
總負債		<u>42,361,820</u>	<u>39,414,224</u>
總權益及負債		<u>68,332,327</u>	<u>64,780,737</u>

中期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15,891,633	14,663,812
銷售成本		<u>(12,609,954)</u>	<u>(12,165,964)</u>
毛利		3,281,679	2,497,848
銷售費用		(980,914)	(880,948)
行政開支		(1,580,340)	(1,452,339)
其他收入		393,882	400,76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u>(26,535)</u>	<u>11,327</u>
經營溢利	9	1,087,772	576,656
融資收入		129,975	274,081
融資成本		<u>(587,110)</u>	<u>(519,756)</u>
融資成本—淨額		<u>(457,135)</u>	<u>(245,675)</u>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溢利		<u>107,171</u>	<u>186,72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737,808	517,707
所得稅開支	10	<u>(204,305)</u>	<u>(107,861)</u>
期內溢利		<u>533,503</u>	<u>409,846</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7,132	182,245
非控股股東權益		<u>406,371</u>	<u>227,601</u>
		<u>533,503</u>	<u>409,84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期內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以人民幣元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	11	<u>0.10</u>	<u>0.15</u>
每股攤薄盈利	11	<u>0.06</u>	<u>0.09</u>

中期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533,503	409,846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u>111,008</u>	<u>55,705</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款)	<u>111,008</u>	<u>55,705</u>
期內全面總收益(扣除稅款)	<u>644,511</u>	<u>465,551</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29,912	214,518
—非控股股東權益	<u>414,599</u>	<u>251,033</u>
期內全面總收益	<u>644,511</u>	<u>465,551</u>

中期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永久次級					合計	股東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可換股證券	其他儲備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66,162	1,512,380	2,781,674	1,234,425	4,845,122	11,539,763	12,801,353	24,341,116
全面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溢利	-	-	-	-	182,245	182,245	227,601	409,846
其他全面收益	-	-	-	32,273	-	32,273	23,432	55,705
全面總收益	-	-	-	32,273	182,245	214,518	251,033	465,551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非控股股東權益注資	-	-	-	-	-	-	40,000	40,000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6,905)	(6,905)
特別儲備-安全生產基金	-	-	-	472	-	472	6	478
有關二零一六年股息	-	-	-	-	-	-	(127,604)	(127,604)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472	-	472	(94,503)	(94,03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1,166,162</u>	<u>1,512,380</u>	<u>2,781,674</u>	<u>1,267,170</u>	<u>5,027,367</u>	<u>11,754,753</u>	<u>12,957,883</u>	<u>24,712,636</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66,162	1,512,380	2,781,674	1,175,232	5,403,799	12,039,247	13,327,266	25,366,513
全面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溢利	-	-	-	-	127,132	127,132	406,371	533,503
其他全面收益	-	-	-	102,780	-	102,780	8,228	111,008
全面總收益	-	-	-	102,780	127,132	229,912	414,599	644,511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12,047)	(12,047)
特別儲備-安全生產基金	-	-	-	481	-	481	208	689
有關二零一七年股息	-	-	-	-	-	-	(29,159)	(29,159)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481	-	481	(40,998)	(40,51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1,166,162</u>	<u>1,512,380</u>	<u>2,781,674</u>	<u>1,278,493</u>	<u>5,530,931</u>	<u>12,269,640</u>	<u>13,700,867</u>	<u>25,970,507</u>

中期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所用)的現金	1,744,876	(1,506,720)
已付利息	(450,096)	(423,197)
已付所得稅	(280,896)	(190,300)
	<hr/>	<hr/>
營運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流量	1,013,884	(2,120,217)
	<hr/>	<hr/>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	600,000	19,3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投資物業所得款項淨額	4,372	2,637
向聯營公司注資	(5,100)	(9,860)
向共同控制實體注資	-	(34,000)
購買土地使用權	(45,324)	(32,096)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增加	(5,270,909)	(1,742,46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2,200)
關聯方貸款	(20,000)	-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增加	(6,114)	(200,000)
已收政府補貼	487,137	35,398
已收利息	93,045	162,122
已收股息	26,716	257,668
	<hr/>	<hr/>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	(4,136,177)	(1,543,437)
	<hr/>	<hr/>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9,080,747	8,668,863
償還借款	(6,395,807)	(8,568,415)
關聯方借款	1,690,900	2,079,823
向關聯方償還借款	(2,150,900)	(1,873,943)
向非控股股東權益支付代價	-	(6,540)
非控股股東權益向附屬公司注資	-	20,000
派付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股息	(4,659)	(55,089)
	<hr/>	<hr/>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2,220,281	264,699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淨額	(902,012)	(3,398,955)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20,381	11,780,904
外幣折算差額	106,030	108,552
	<hr/>	<hr/>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24,399	8,490,501
	<hr/>	<hr/>

中期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股份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平板顯示屏、印製電路板及手錶的製造與銷售、地產開發、物流、船舶製造服務以及工程、採購及建造項目(EPC項目)等有關業務。

本公司的辦公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深南中路中航苑航都大廈25樓。

除另有說明外，本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千元編製。本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獲批准刊發。

重大事項及交易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天馬」)與(a)中航國際、中航深圳、廈門公司及第三方廈門金財公司就收購廈門天馬微電子有限公司100%股權；及(b)第三方上海工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第三方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就收購上海天馬有機發光顯示有限公司60%股權獨立訂立兩份框架協議。根據該等框架協議，該等收購事項之代價將透過發行天馬代價股份悉數支付。

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議決出售中航萬科有限公司(「中航萬科」)權益。根據建議，本公司將聯同中航國際透過北京產權交易所就其分別於中航萬科之47.12%及12.88%股權出售中航萬科合計60%權益。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惟採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除外。

(a)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以下為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其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但尚未獲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所造成的影響。除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對經營租賃進行會計處理所產生資產使用權及相應的租賃負債的確認外，董事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估計

管理層須於編製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時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的報告金額的判斷、估算和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差異。

在編製此等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兌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和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5.2 流動資金風險

與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金融負債中並無重大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變動。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的現金及銀行結餘進行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本集團透過自身現金資源撥支及獲得銀行融資以應付其財務資金需求，從而進一步緩解其流動資金風險。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5.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不同級別定義如下：

-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可觀察輸入值(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級)。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				
金融資產	11,531	–	–	11,5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583,560	583,560
總資產	11,531	–	583,560	595,091
負債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				
金融負債	1,325	–	–	1,325
總負債	1,325	–	–	1,325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				
金融資產	2,901	–	–	2,90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583,560	583,560
總資產	2,901	–	583,560	586,461

6 分部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管理層根據董事會審閱的報告(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釐定經營分部。

董事會從產品的角度考慮業務。本集團重新劃分為下列四個業務分部：

- 電子高科技：
 - 平板顯示屏及模組(「FPD」)產品製造與銷售
 - 印製電路板(「PCB互聯」)產品製造與銷售
- 零售與消費品—中高檔手錶製造及世界名錶連鎖銷售
- 地產—地產開發及建築工程項目
- 貿易與物流—有關工程、採購及建設項目(「EPC項目」)的貿易、物流及船舶建造業務

酒店業務及標準部件產品歸入所有其他分部，原因是該等業務並未達到獨立呈報之定量下限。

董事會根據除稅後溢利評估經營分部表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及除稅後溢利／(虧損)按業務劃分如下：

	收入		除稅後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電子高科技				
— FPD產品製造與銷售	6,126,685	4,922,742	442,156	258,720
— PCB互聯產品製造與銷售	2,621,286	2,042,751	224,044	138,840
零售與消費品	1,588,554	1,469,081	86,573	64,755
地產 ^(a)	1,704,289	1,709,820	(24,019)	161,307
貿易與物流	3,511,326	4,196,051	(133,913)	(164,509)
所有其他分部	339,493	323,367	(61,338)	(49,267)
總計	15,891,633	14,663,812	533,503	409,846

^(a) 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包括中航萬科有限公司的投資收益人民幣49,244,000元(二零一六年同期：人民幣40,075,000元)以及中航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虧損人民幣33,229,000元(二零一六年同期：投資收益人民幣751,000元)。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198,716	7,594,867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16,813)	(238,818)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6,981,903	7,356,049
其他應收款項	4,925,155	4,989,560
應收票據	1,234,059	1,414,173
支付供應商預付款	2,026,764	1,619,005
尚未抵扣的增值稅項	938,846	952,436
應收利息	28,657	43,293
按金	178,714	187,566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5,965	79,211
	16,330,063	16,641,293
減：非即期部分		
－尚未抵扣的增值稅項	(17,103)	－
－按金	(129,251)	(160,044)
－其他應收款項	(355,914)	(1,488,32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5,965)	(79,211)
	(518,233)	(1,727,577)
即期部分	15,811,830	14,913,716

本集團貨物銷售的信用期限為一至十二個月。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一年內	6,013,111	6,086,581
一至兩年	642,929	901,340
兩至三年	297,723	342,304
超過三年	244,953	264,642
	7,198,716	7,594,867
減：減值虧損撥備	(216,813)	(238,818)
	6,981,903	7,356,049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7,688,614	8,342,557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567,441	692,901
應付票據	1,750,544	2,090,214
客戶墊支	3,019,692	3,241,995
應付利息	226,012	88,998
應付股息	26,728	27,136
其他應付稅項	100,400	225,46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86,797	2,277,870
按金	120,420	142,472
	16,486,648	17,129,608
減：非流動部分		
-按金	(120,420)	(73,391)
流動部分	16,366,228	17,056,21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一年內	6,989,889	7,379,859
一至兩年	453,245	614,723
兩至三年	173,547	202,414
三年以上	71,933	145,561
	7,688,614	8,342,557

9 經營溢利

下列項目已於期內的經營溢利內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減值撥備	56,874	42,51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2,158	16,587
土地使用權攤銷	32,049	22,968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257,832	127,692
固定資產折舊	808,336	716,9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856	1,535

10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法，除非另有適用優惠稅率，否則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按稅率25%繳納所得稅。

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天馬」)及其附屬公司上海天馬微電子有限公司、成都天馬微電子有限公司、武漢天馬微電子有限公司、上海中航光電子有限公司(「上海光電子」)、深南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南電路」)、中航網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飛亞達技術開發有限公司、中國航空技術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公司」)及深圳飛亞達精密計時製造有限公司因被認定為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而於二零一七年獲享15%(二零一六年：15%)的優惠所得稅率。

海外溢利稅項則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當時之稅率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97,247	92,814
已扣除的遞延所得稅	7,058	15,047
	<u>204,305</u>	<u>107,861</u>

1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本公司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27,132	182,245
減：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永久次級 可換股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u>(13,908)</u>	<u>(13,908)</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調整後溢利(人民幣千元)	113,224	168,33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66,162	1,166,162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股)	0.10	0.15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按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計算。本公司擁有一個類別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並已假設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已獲轉換為普通股。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27,132	182,24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66,162	1,166,162
經調整：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千股)	<u>801,635</u>	<u>801,635</u>
每股攤薄盈利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967,797	1,967,797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股)	<u>0.06</u>	<u>0.09</u>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13 財務擔保合約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以下未履行財務擔保：

擔保方	擔保方與 本集團的關係	擔保對象	擔保對象與 本集團的關係	尚未償還 擔保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控股公司	深圳中航資源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120,000
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天馬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上海天馬有機發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748,343
中國航空技術廈門有限公司 (「廈門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廈門天馬微電子有限公司	擔保方持有擔保對象6%股權	98,750
中國航空技術國際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中航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127,400
北京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泰州中航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第三方	126,253
北京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正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6,240
中航技國際經貿發展有限公司 (「經貿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中航網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9,313
				1,236,29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未履行財務擔保：

擔保方	擔保方與 本集團的關係	擔保對象	擔保對象與 本集團的關係	尚未償還 擔保金額 人民幣千元
北京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泰州中航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第三方	347,040
北京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正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11,710
天馬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上海天馬有機發光顯示技術 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682,572
廈門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廈門天馬微電子有限公司	擔保方持有擔保 對象6%股權	176,000
經貿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中航網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25,000
工程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中航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127,400
本公司	控股公司	深圳中航資源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714,000
本公司	控股公司	青海中航資源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475,470
本公司	控股公司	昆明市中航磷化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34,000
本公司	控股公司	雲南紅富化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6,430
本公司	控股公司	青海中航矽材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u>23,344</u>
				<u>2,622,966</u>

14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仍未產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土地使用權	-	77,001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98,752	9,502,025
無形資產	50,131	-
股本權益投資	11,050	11,050
	<u>6,159,933</u>	<u>9,590,076</u>

(b)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有關辦公室樓宇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承擔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一年	98,629	91,0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78,188	196,536
超過五年	4,193	8,356
	<u>281,010</u>	<u>295,989</u>

15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由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航國際」,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控制,該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71.43%股份。其餘28.57%股份由公眾廣泛持有。董事認為,中航國際及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中航工業」)分別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聯方資料外,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其關聯方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由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概述如下: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 聯營公司	2,700	826
—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937,938	799,907
— 控股公司	—	420
— 最終控股公司	—	92
— 合營企業	18,162	25,652
	958,800	826,897
服務收入		
—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157,020	323,143
— 控股公司	331	—
— 聯營公司	381	8
	157,732	323,151
租金收入		
—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811	2,787
利息收入		
—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15	10,78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貨品及服務：

購買貨品

— 控股公司	—	11,006
—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412,412	448,616
— 聯營公司	1,750	118
— 合營企業	15,371	22,607

	429,533	482,347
--	---------	---------

服務成本

—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22,077	291,541
— 聯營公司	3,866	12
— 控股公司	6	9
— 非控股股東權益	1,037	1,576

	26,986	293,138
--	--------	---------

利息開支

—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33,135	12,208
— 控股公司	910	14,887
— 中國航空技術深圳有限公司(「中航深圳」， 持有本公司股權的本公司股東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33.93%，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93%))	1,961	2,495

	36,006	29,590
--	--------	--------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與關聯方公司的結餘均為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於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705,953	419,048
— 聯營公司	22,698	235,158
— 控股公司	158,640	47,537
— 中航深圳	3,000	3,000
— 非控股股東權益	200	—
— 共同控制實體	—	1,959

	890,491	706,702
--	---------	---------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利息		
－聯營公司	<u>1,622</u>	<u>12,514</u>
預付款項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28,134	6,956
－聯營公司	82,014	1,560
－控股公司	2,289	-
－中航深圳	<u>-</u>	<u>15,000</u>
	<u>112,437</u>	<u>23,516</u>
應收賬款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614,207	750,463
－共同控制實體	63,204	160,187
－聯營公司	83,755	30
－控股公司	6,347	3,861
－非控股股東權益	<u>-</u>	<u>717</u>
	<u>767,513</u>	<u>915,258</u>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306,747	68,289
－中航深圳	6,635	6,684
－聯營公司	5,430	6,060
－控股公司	53,110	592
－共同控制實體	<u>-</u>	<u>2,963</u>
	<u>371,922</u>	<u>84,588</u>
應付賬款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694,255	325,817
－聯營公司	278	54,649
－控股公司	<u>278</u>	<u>82</u>
	<u>694,811</u>	<u>380,548</u>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20,214	202,042
－共同控制實體	8	4,007
－控股公司	840	420
－聯營公司	-	134
	<u>21,062</u>	<u>206,603</u>
應付利息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	14,299
關聯方借款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	73,263
－控股公司	-	209,375
	<u>-</u>	<u>282,638</u>
計入其他負債		
－中航深圳	75,000	75,000
－非控股股東權益	-	328
	<u>75,000</u>	<u>75,328</u>
計入借款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u>1,299,527</u>	<u>2,187,022</u>
給予關聯方的貸款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		
－聯營公司	137,919	387,705
－中航工業同系附屬公司	-	709,520
	<u>137,919</u>	<u>1,097,225</u>

業務回顧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內中期綜合業績之營業收入及溢利貢獻主要來自下列業務板塊及附屬公司：

業務板塊	附屬公司名稱	本公司持有 權益之比例	主要業務
電子高科技	天馬公司	20.81%	製造及銷售平板顯示屏及模組(FPD)
	深南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深南電路」)	92.99%	製造及銷售印製電路板及封裝基板(PCB互聯)
零售與消費品	飛亞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飛亞達」)	37.15%	中高檔手錶製造及世界名錶連鎖銷售
貿易物流	北京公司	100%	機電工程、機械車輛等
	中航國際船舶控股有限公司 (「船舶公司」)	73.87%	船舶工程
	中航威海船廠有限公司 (「威海船廠」)	69.77%	船舶建造
	中國航空技術廣州有限公司 (「廣州公司」)	100%	醫療設備、瀝青工程等貿易物流
	廈門公司	100%	石材等貿易物流
	經貿公司	100%	招標代理等
	中航國際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新能源」)	100%	電站建設、節能管理等

業務板塊	附屬公司名稱	本公司持有 權益之比例	主要業務
地產	北京中航瑞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瑞信」)	90%	住宅開發等業務
	成都中航瑞賽置業有限公司 (「成都瑞賽」)	60%	住宅開發等業務
	工程公司	100%	國際建築工程總承包及 國內建築工程總承包等業務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形勢複雜多變，國內經濟仍然面臨著多重風險和不確定性。本集團積極應對內外部挑戰並把握市場機遇，於報告期間，綜合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5,891,633,000元，較上年同期人民幣14,663,812,000元增長約8.37%；本集團除稅後溢利約為人民幣533,503,000元，較上年同期人民幣409,846,000元增長約30.17%；受持股比例較大的附屬公司盈利下滑，投資收益降低等因素影響，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同比下降。

電子高科技業務

本集團之電子高科技業務主要通過旗下天馬公司、深南電路致力於顯示和PCB互聯等產品的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服務。報告期間，本集團電子高科技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8,747,971,000元，較上年同期人民幣6,965,493,000元同比增長約25.59%；稅後溢利約人民幣666,200,000元，較上年同期約人民幣397,560,000元上漲約67.57%。

(一) 平板顯示

天馬公司顯示產品包括中小尺寸顯示屏及顯示模塊，主要應用於手機、平板電腦等消費電子及工控、醫療等專業顯示領域。報告期間，天馬公司持續優化產品結構，向高附加值產品轉型，中高端智能手機應用比重繼續提升，同時不斷深耕億元客戶，緊跟行業主流客戶，客戶結構進一步優化；天馬公司緊抓a-Si消費品終端需求提升的機遇，上半年訂單增長顯著。受益於產品結構優化、消費類產品邊際提升及成本管控加強影響，利潤總額同比顯著增長。報告期間，武漢第6代AM-OLED生產綫(G6項目)已於4月全綫貫通，剛性&柔性產品同時點亮。

報告期間，天馬公司重大資產重組及配套融資方案已取得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批准，並將報送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審批。

(二) PCB互聯

深南電路PCB互聯產品包括中高端多層印製電路板(PCB)、電子裝連(PCBA)及封裝基板，主要應用於通訊、航空航天、醫療、工控等高技術領域。報告期間，PCB業務緊抓通訊類客戶需求釋放機會並積極爭取訂單，諾基亞、愛立信、三星等客戶需求增加，產出持續創新高；封裝基板緊抓IPHNOE產業鏈相關消費電子客戶需求增長的市場機會，訂單及產出均大幅增長；PCBA業務綜合項目產出迅速提升，醫療、汽車等市場取得突破進展，營業收入和盈利同比大幅增長。深南電路南通工廠完成設備工藝布局及選型，基建進展順利。

報告期間，深南電路IPO項目已於3月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更新材料，並於5月收到中國證監會的初步審查意見，目前正回覆有關問題。

零售與消費品業務

本集團零售與消費品業務通過旗下飛亞達致力於中高檔手錶的生產、品牌運營及世界名表的連鎖銷售。報告期間，本集團上半年零售與消費品業務錄得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1,588,554,000元，較上年同期人民幣1,469,081,000元增長約8.13%，除稅後溢利約為人民幣86,573,000元，較上年同期人民幣64,755,000元增長約33.69%。

2017年上半年，飛亞達緊抓國內鐘錶零售市場回暖行情，有序推進渠道優化調整及實體門店業績提升，老店單店產出提升明顯，維修業務、飛亞達表海外市場銷售額同比大幅增長；新品牌唯路時增長迅猛，北京牌手錶新品研發上市與渠道拓展進展順利。

貿易物流業務

本集團通過旗下北京公司、船舶公司、威海船廠、廣州公司、廈門公司、經貿公司和新能源公司從事機電工程、船舶工程、招標代理、能源管理等業務。報告期間，本集團貿易物流業務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3,511,326,000元，較上年同期人民幣約4,196,051,000元下降約16.32%，除稅後虧損約為人民幣133,913,000元，較上年同期除稅後虧損人民幣約164,509,000元減少虧損約人民幣30,596,000元。

(一) 船舶工程

本集團船舶工程業務進一步優化產品結構，加速獲取高附加值、高技術訂單；持續提升關鍵技術及自有船廠管理和製造能力，確保按期保質交船；同時強化與德他馬林合作，發揮研發、設計協同效應，經營業績持續改善。報告期間，本集團船舶業務新簽船舶訂單17艘、已生效9艘，在手訂單累計41艘船；在建船舶執行情況良好，實現船舶交付14艘。

(二) 機電工程

本集團機電工程子業務主要包括水泥、電站等基礎設施總包工程(EPC)等。報告期間，本集團機電工程業務深入推進一帶一路市場研究，聚焦重點行業和重點區域，加速項目拓展與生效執行，加速專業化能力提升；着力洪堡公司經營改善、優化業務發展模式，全力推進減虧扭虧。報告期間，機電工程業務新簽約訂單金額超過27億美元。

地產

本集團通過旗下成都瑞賽、北京瑞信等從事國內房地產開發業務，通過工程公司從事國內外工程承包業務。報告期間，本集團地產業務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1,704,289,000元，較上年同期約人民幣1,709,820,000元下降約0.32%；除稅後虧損約為人民幣24,019,000元，較上年同期除稅後盈利約人民幣161,307,000元下降約人民幣185,325,000元。除稅後虧損包括從共同控制實體中航萬科有限公司(「中航萬科」)及聯營公司中航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地產」)獲得投資收益約人民幣16,015,000元。

(一) 地產開發

本集團國內地產開發項目以中小城市商業綜合體開發業務為主。報告期間，大力推進地產業務去庫存和銷售回款，並有序推進聯營公司中航萬科的退出。

(二) 工程承包

本集團工程承包業務以國際建築工程承包為主，並逐步拓展到國內建築工程承包領域。本集團在南亞及中東等區域斬獲訂單，承攬多項大中型國際工程總承包項目。報告期間，新簽國內外工程項目16個，合同金額約18億美元；在手項目執行順利，斯裏蘭卡南部高速項目今年進入施工高峰期，航空設施建設業務取得突破性進展。但受部分海內外工程項目完工結算等因素影響，期間表現虧損。

業務展望

展望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全球經濟仍覆雜曲折，發達國家復蘇乏力，中國經濟仍面臨較大下行壓力。面對不利局面，本集團繼續堅持年度戰略主題，緊抓市場機遇提升訂單獲取能力，加快市場拓展與生效項目的執行，著力提升產品結構和客戶結構調整，加快重點虧損業務經營改善；同時結合商業模式創新，進一步聚焦主業，實現全年經營目標。

電子高科技業務

本集團電子高科技業務將繼續推進訂單獲取和產品結構優化，將市場拓展與客戶分類管理相結合，加大高附加值產品的客戶覆蓋與滲透，加大封裝基板、AM-OLED等技術與產品研發的力度，並加緊推進武漢G6生產綫量產提升、加快深南南通工廠建設進度。下半年本公司將進一步推進天馬公司重大資產重組及配套融資方案，以及深南電路分拆IPO項目。

零售與消費品業務

飛亞達將深度結合客戶消費需求，加速現有渠道結構優化及單產提升，持續推進新品牌的培育及新業務、新市場的拓展，繼續強化成本費用控制和運營效率提升，全力推進經營業績的進一步提升。

貿易物流業務

下半年，本集團船舶業務將加力扭虧、增盈工作，加大市場開拓力度，推進高附加值訂單獲取，加強自有船廠運營管理，確保按期交船；機電工程業務將全力推進委內、古巴等國EPC項目簽約生效，有序推進在手項目執行，同時推動落實德國洪堡經營改善舉措。

地產

本集團下半年將推動聯營公司中航萬科退出及相關地產開發業務退出。擬重點發展的工程承包業務將苦練內功，加強經營管理，加快推進安哥拉機場等重點項目進度，嚴控費用支出，綜合提高項目毛利和公司經營利潤率。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人民幣8,224,399,000元，包括已折算成人民幣計價的港幣、美元、日元、韓元等現金(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20,381,000元)。本集團之流動貸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0,871,149,000元；非流動貸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0,482,240,000元。借款年利率水平介乎0%至6.53%之間。本集團進一步健全完善交易性金融資產管理有關規定，明確決策程序、執行情序及風險監控程序。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資本性開支約為人民幣5,297,573,000元，詳細描述如下：

公司名稱	項目名稱	支出金額 (單位：千元)
飛亞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飛亞達鐘錶大廈設計施工及 配套建設項目	1,404
深南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技改項目	59,401
無錫深南電路有限公司	無錫工廠基建及設備投資	109,338
南通深南電路有限公司	數通用高速高密度多層印製 電路板(一期)投資項目	30,088
中國航空技術北京有限公司	航空城項目	4,194
中航國際北京(東非)有限公司	東非工業園倉庫	1,703

公司名稱	項目名稱	支出金額 (單位：千元)
KHD Humboldt Wedag International AG	電子設備	5,567
中國航空技術國際工程 有限公司	坦桑尼亞地產項目	810
中國航空技術國際工程 有限公司	斯里蘭卡酒店項目	98,250
中國航空技術國際工程 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機械等固定資產	5,115
中航路通實業有限公司	天津瀝青庫建設維護	22,000
中國航空技術廈門有限公司	中航紫金廣場自持部分	3,489
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馬車載項目	12,454
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馬4.5代綫專業顯示 技術改造項目	56,496
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馬新建宿舍樓	33,565
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武漢天馬第6代LTPS AMOLED 生產綫項目	4,611,858

公司名稱	項目名稱	支出金額 (單位：千元)
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武漢天馬4.5代綫技術改造項目	46,764
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武漢天馬4.5代綫宿舍樓二期 項目	45,785
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中航光電子5代綫技術改造 項目	49,063
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日本天馬生產綫技術改造項目	61,096
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購置等	37,243
中航國際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各類節能改造項目	<u>1,888</u>
合計		<u>5,297,573</u>

借款股東權益比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之借款股東權益比率(銀行借款額佔股東權益之比)為82.22%(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84%)。

抵押資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有抵押銀行貸款共計約人民幣1,679,348,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48,043,000元)。該等貸款以本集團之工廠、樓宇及土地使用權等作抵押。詳細描述如下：

公司名稱	抵押物名稱	長期抵押借款/ 短期抵押借款	抵押物淨值	借款金額 (單位：千元)
中國航空技術 北京有限公司	中航國際北京航空城 項目土地及 地上建築物	長期抵押借款	1,071,031	715,000
中國航空技術 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亦庄經濟技術 開發區中航工業園房產	長期抵押借款	87,080	300,000
Montres Chouriet SA	瑞士公司房產	長期抵押借款	16,962	5,456
68站有限公司	68站公司房產	長期抵押借款	2,939	122
無錫深南電路 有限公司	房屋建築物及其土地 使用權	長期抵押借款	695,485	658,770
合計			<u>1,873,498</u>	<u>1,679,348</u>

委托存款及逾期定期存款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任何形式之委托存款及逾期定期存款。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發行、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董事或本公司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任何董事或本公司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中之權益或根據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於本公司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上，劉洪德先生、周春華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至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召開的二零一七年股東周年大會止。吳光權先生、潘林武先生因工作調整，不再擔任執行董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之通函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之特別股東大會結果公告。

由於黃慧玲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黃女士獲重選繼續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之股東周年大會通知、通函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之股東周年大會結果公告。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及監事之合約權益

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各董事或監事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權益。

僱員人數及薪酬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約有僱員37,341名(二零一六年同期：37,523名)，與僱員相關之成本約為人民幣2,214,320,000元(二零一六年同期：人民幣2,035,380,000元)。本集團按照市場及僱員自身表現作為參考，制定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政策。

外匯風險

本集團產品主要以國內市場銷售為主，外銷以美元、歐元或港元結算，因此本集團可能會受匯率波動影響，但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財務擔保合約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以下未償還財務擔保：

擔保方	擔保方與 本集團之關係	受擔保方	被擔保方與 本集團之關係	未償還 擔保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控股公司	深圳中航資源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120,000
天馬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上海天馬有機發光顯示 技術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748,343
廈門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廈門天馬微電子有限公司	擔保方持有擔保 對象6%股權	98,750
工程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中航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127,400
北京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泰州中航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第三方	126,253
北京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正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6,240
經貿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	中航網信(北京)科技 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9,313
合計				<u>1,236,299</u>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報告期內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重大訴訟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Tang Energy Group Limited、Soaring Wind Energy, LLC.及其他成員公司就合營協議產生的爭議(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入稟美國仲裁協會向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提出仲裁索償(「**仲裁索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接獲國際仲裁審裁處(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Tribunal)轄下國際爭議解決中心就仲裁索償頒佈的最終裁決(「**裁決**」)後，本集團已額外聘請律師事務所就仲裁索償提供協助。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本集團入稟管轄法院，申請反對執行裁決並要求撤銷裁決(「**反對申請**」)。於本公告日期，反對申請的陳述答辯階段已完成，法庭尚未作出最終判決。仲裁索償對本公司的影響受反對申請的結果及日後其他進展所限。因此，於本公告日期，董事認為仲裁索償對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所知，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其他重大訴或索償。

重大事項

重大事項

一、須予披露交易、關連交易、非常重大收購交易及非常重大出售交易—天馬公司收購廈門天馬微電子有限公司(「**廈門天馬**」)及上海天馬有機發光顯示有限公司(「**天馬有機公司**」)(「**收購事項**」)及天馬公司建議A股配售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天馬公司與(a)中航國際、中航深圳、廈門公司及廈門金財產發展有限公司(「**廈門金財**」)就收購廈門天馬公司100%股權；及(b)上海工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海投資公司**」)及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張江公司**」)就收購天馬有機公司60%股權獨立訂立兩份該等框架協議(「**該等框架協議**」)。

根據該等框架協議，該等收購事項之代價將於相關該等收購事項完成後透過按發行價每股A股人民幣17.23元向該等框架協議之賣方發行代價股份悉數償付(發行價經參考A股基準價釐定且不低於A股基準價，即該等收購事項平均價之90%)。廈門天馬框架協議及天馬有機框架協議項下將予發行之代價股份最高數目將分別為613,821,008股及39,267,579股。

根據擬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之最高數目及發行價每股A股人民幣17.23元，預期廈門天馬收購事項及天馬有機收購事項之最高代價將分別為人民幣10,576,135,967.80元及人民幣676,580,386.17元。

該等收購事項並非互為條件。

根據該等框架協議，天馬公司建議向不多於十名投資者發行不多於111,987,085股新A股。配售股份的配售價不得低於建議A股配售平均價之90%，且不得低於該等框架協議項下之代價股份的發行價，而有關發行價須遵守中國證監會及深圳交易所規則及規例釐定。建議A股配售項下擬籌得款項將用作廈門天馬公司LTPS及CF生產線在建工程(包括設備購買及工程安裝支出)等符合中國證監會規定的用途。建議A股配售之成功與否將不影響該等收購事項及代價發行。

由於有關廈門天馬收購事項之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100%，廈門天馬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非常重大收購。於本公告日期，中航國際為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7.50%，其擁有中航深圳100%股權，而中航深圳為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3.93%。廈門天馬公司由中航國際及中航深圳合共持有30%，故為彼等之聯繫人士。因此，廈門天馬收購事項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關連交易，故根據上市規則須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有關天馬有機收購事項之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全部少於25%，天馬有機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故根據上市規則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

假設所有該等收購事項已完成，於代價發行完成(假設已發行該等框架協議項下規定之最高數目代價股份)後，本公司持有天馬之股權將由約20.81%攤薄至約15.98%(包括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廈門公司所持1.79%股權)。倘天馬於該等收購事項完成後繼續進行建議A股配售，本公司持有天馬之股權於建議A股配售完成後將進一步攤薄至天馬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5.16%(包括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廈門公司所持1.70%股權)(假設發行111,987,085股新A股)。因代價發行及建議A股配售分別攤薄天馬之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將構成視作出售本公司持有之天馬權益。由於代價發行及建議A股配售之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75%，本公司於天馬之權益因代價發行及建議A股配售攤薄，其構成上市規則第14.06條項下本公司非常重大出售，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須遵守公告、申報及股東批准之規定。該等認購事項及天馬公司建議A股配售已由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刊發的公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寄發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廈門天馬公司及天馬有機公司之資產估值報告已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取得國資委備案。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天馬根據該等框架協議訂立有關廈門天馬收購事項及天馬有機收購事項之以下正式協議(統稱「該等正式協議」)：

- (1) 與中航國際、中航深圳、中航廈門及廈門金財以總代價人民幣10,452,506,800元(相當於約12,241,681,897港元)收購廈門天馬公司合共100%股權訂立資產收購協議(「廈門天馬正式協議」)；及
- (2) 與上海投資公司及上海張江公司以總代價人民幣656,900,600元(相當於約769,343,501港元)收購天馬有機公司合共60%股權訂立資產收購協議(「天馬有機正式協議」)。

考慮到天馬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實施分派二零一六年度之股息，故該等收購的代價股份之發行價與A股配售之建議發行價已調整至每股A股人民幣17.17元，廈門天馬與天馬有機該等收購事項項下之代價將由

天馬合共發行647,024,307股A股作為代價股份而悉數償付，而建議A股配售股份數目將為不超過110,658,124股。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刊發的公告。

二、有關潛在主要出售事項之建議授權及關連交易

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議決出售本公司持有中航萬科的47.12%股權(「中航萬科權益」)。由於本公司及中航國際為國有企業，中航萬科權益構成國有資產，故本公司出售中航萬科股權須根據國有資產出售之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需由產權交易所通過公開投標方式進行產權轉讓。根據建議，本公司將聯同中航國際透過北京產權交易所就其分別於中航萬科之47.12%及12.88%股權出售中航萬科合計60%權益。

基於中航萬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初步評估值，預計建議出售事項之最低標價將介於人民幣1,780,440,000元至人民幣1,876,680,000元之間。中航萬科權益之最低標價將基於中航萬科之評估值及參考市場價格釐定，惟須獲得中國國有資產有關監管機關之審批。

最終代價將取決於中航萬科權益中標人提供之最終標價，但將無論如何不低於有關最低標價。

鑒於(i)中航國際為持有本公司約37.50%已發行股本之控股股東，且其持有中航深圳之100%股權，而中航深圳為持有本公司約33.93%已發行股本之控股股東；及(ii)中航國際直接持有中航萬科12.88%股權，中航萬科為中航國際之聯營公司及本公司之關連人，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建議出售事項(如作實)將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因此，中航國際及其聯繫人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授予建議授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建議出售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25%但低於75%，建議出售事項(如作實)亦將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主要交易。

因此，建議出售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及第十四A章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及五月十八日的公告。

三、可能須予披露交易－潛在出售廣東國際75%股本權益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公告其擬透過公開掛牌方式出售本公司持有的廣東國際大廈實業有限公司(「廣東國際」)75%股本權益。公開掛牌的正式程序擬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開展。出讓廣東國際75%股本權益之底價為人民幣297,000,000元。

經計及出讓廣東國際75%股本權益之掛牌底價為人民幣297,000,000元，預期潛在出售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高於5%但少於25%。因此，潛在出售事項一旦落實，可能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發出的公告。

關連交易

一、持續關連交易－有關出租及物業框架協議

中航國際框架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為重續該等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與中航國際訂立新中航國際框架協議，各協議期限由其簽立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1) 新中航國際出租框架協議：本集團同意於新中航國際出租框架協議期內向中航國際及／或其下屬公司出租房地產物業。自二零一七年起至二零一九年止三個建議年度上限金額均為人民幣35,000,000元。
- (2) 新中航國際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中航國際及／或其下屬公司同意於新中航國際租賃框架協議期內向本集團出租房地產物業。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三個建議年度上限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元、人民幣7,000,000元及人民幣7,000,000元。
- (3) 新中航國際物業管理框架協議：中航國際及／或其下屬公司將於新中航國際物業管理框架協議期內向本集團提供物業管理服務。自二零一七年起至二零一九年三個年度建議年度上限金額均為人民幣45,000,000元。

由於中航國際(包括其下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新中航國際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1)新中航國際出租框架協議；(2)新中航國際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3)新中航國際物業管理框架協議各自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1)新中航國際出租框架協議；(2)新中航國際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3)新中航國際物業管理框架協議各自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刊發的公告。

本集團過往年度簽定協議並在報告期內履行的持續關連交易載列如下：

一、持續關連交易—重續二零一四年廈門天馬托管協議

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上海天馬及廈門天馬訂立一份託管協議(「廈門天馬托管協議」)，以重續二零一四年托管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的公告)，據此，上海天馬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提供托管服務，並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收取管理費上限為人民幣2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

廈門天馬分別由中航深圳、中航國際、廈門公司及廈門金財直接擁有15.3%、14.7%、6%及64%權益，按照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廈門天馬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廈門天馬托管協議構成本公司一項持續關連交易。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的公告。

二、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及修訂中航工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

隨著本集團的持續發展並根據對需求及經營狀況的估計，董事預期現有年度上限(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的公告)將不足以滿足本集團的需要，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與中航工業訂立一份補充協議(「補充中航工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現有年度上限將作出如下修訂：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本集團接受提供的代理服務	<u>90,000,000</u>	<u>100,000,000</u>	<u>118,000,000</u>

另外，根據補充中航工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中航工業及／或其聯繫人(中航國際及其下屬公司除外)將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範圍擴大至包括財務諮詢及顧問服務。

由於根據補充中航工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包括經修訂年度上限)擬進行的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依照上市規則第14A章，補充中航工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包括經修訂年度上限)須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

補充中航工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的通函。

三、持續關連交易－有關重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航工業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航財務」）訂立一份金融服務協議（「二零一五年金融服務協議」）以重續二零一三年金融服務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的公告）。根據二零一五年金融服務協議，中航財務將不時應本公司要求向本集團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務，期限自二零一五年金融服務協議所有條件獲達成的日期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航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金融服務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存款服務(每日最高結餘) (「存款上限」)	<u>2,000,000,000</u>	<u>2,200,000,000</u>	<u>2,500,000,000</u>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元)
外匯交易結算及銷售 (每日最高交易金額) (「即期外匯交易上限」)	<u>60,000,000</u>	<u>60,000,000</u>	<u>60,000,000</u>

由於存款上限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75%，二零一五年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存款服務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中航工業為本公司及中航財務之最終控股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中航財務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由於存款上限及即期外匯交易上限各自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二零一五年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及外匯服務須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二零一五年金融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通函。

四、持續關連交易—本集團未來三年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訂立之現有框架協議載列本集團(一方)與中航工業或中航國際(包括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如適用)(另一方)進行交易之基礎內容。由於上述協議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以下協議:(i)本公司分別與中航工業簽署《新中航工業銷售框架協議》、《新中航工業採購框架協議》、《新中航工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新中航工業財務框架協議》;及(ii)與中航國際簽署《新中航國際銷售框架協議》、《新中航國際採購框架協議》、《新中航國際代理服務框架協議》、《新中航國際財務框架協議》。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國際工程與中航國際簽署《新中航國際建築服務框架協議》。該等框架協議的主要信息列載如下:

合同名稱	合同內容	年度金額上限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元)
新中航工業銷售 框架協議	銷售商品	150,000,000	180,000,000	200,000,000
新中航工業採購 框架協議	採購商品	200,000,000	300,000,000	400,000,000
新中航國際銷售 框架協議	銷售商品	3,000,000,000	3,200,000,000	3,500,000,000
新中航國際採購 框架協議	採購商品	3,500,000,000	4,000,000,000	4,500,000,000
新中航工業代理服務 框架協議 ^(註1)	提供代理服務	120,000,000	150,000,000	200,000,000
	接受代理服務	35,000,000	38,000,000	40,000,000
新中航國際代理服務 框架協議	提供代理服務	160,000,000	200,000,000	222,000,000
	接受代理服務	120,000,000	150,000,000	160,000,000
新中航工業財務 框架協議	提供借款/擔保	1,200,000,000	1,300,000,000	1,500,000,000
	接受借款/擔保	4,5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提供所收取的 利息/保費	8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接受所支付的 利息/保費	30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合同名稱	合同內容	年度金額上限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元)
新中航國際財務 框架協議	提供借款／擔保	3,000,000,000	3,500,000,000	4,000,000,000
	接受借款／擔保	15,000,000,000	18,000,000,000	22,000,000,000
	提供所收取的 利息／保費	200,000,000	230,000,000	280,000,000
	接受所支付的 利息／保費	500,000,000	600,000,000	800,000,000
新中航國際建築服務 框架協議	提供建築服務	1,000,000,000	1,200,000,000	1,500,000,000

有關以上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刊發的公告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通函。上述關連交易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批准。

註：

1. 新中航工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經由本公司及中航工業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訂立的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

五、持續關聯交易－特許專櫃框架合同及中航工業物業租賃框架合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天虹商場股份有限公司（「天虹商場公司」，前稱深圳天虹商場有限責任公司）與本公司附屬公司飛亞達訂立特許專櫃框架合同（「天虹特許專櫃框架合同」），據此，天虹商場公司同意准許飛亞達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期間，在中國境內多個城市佔用由天虹商場公司擁有及管理的商場，以設立本身銷售櫃台，銷售飛亞達手錶及國際名錶等產品。根據天虹特許專櫃框架合同，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飛亞達應付天虹商場公司營業額佣金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32,000,000元、人民幣35,0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中航工業訂立物業租賃(承租)框架合同(「物業租賃(承租)框架合同」)，據此，本集團同意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期間租用中航工業及／或其下屬公司(除中航國際及其下屬公司外)物業。根據物業租賃(承租)框架合同，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中航工業及／或其下屬公司(除中航國際及其下屬公司外)承租物業支付之租金年度上限分別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中航工業訂立物業租賃(出租)框架合同(「物業租賃(出租)框架合同」)，據此，本集團同意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期間向中航工業及／或其下屬公司(除中航國際及其下屬公司外)出租物業。根據物業租賃(出租)框架合同，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航工業及／或其下屬公司(除中航國際及下屬公司外)向本集團承租物業支付之租金建議年度上限分別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

由於天虹商場公司約43.40%股權由中航深圳擁有，故天虹商場公司、中航工業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天虹特許專櫃框架合同、物業租賃(承租)框架合同及物業租賃(出租)框架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上述交易適用的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等交易須按照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須經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須以書面清晰地確立。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由執行董事代為行使管理層職能，本公司並未委任任何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席劉洪德先生，以及董事會將定期開會，以考慮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主要事宜。董事會認為，該架構

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平衡。各執行董事(負責不同職能)的角色補足主席的角色。董事會相信，該架構有利於建立穩健而一致的領導，讓本集團得以有效地營運。除上述情況之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及監事之股份買賣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定，於截至報告期間，所有董事及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證券交易標準。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成立了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履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財務彙報程序及內部監控職責。審核委員會成員目前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慧玲女士、鄔煒先生及魏煒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及業績公告。

公眾持股數量

就董事會知悉之公開資料作為基準及就董事會深知，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公眾持股數量維持充足水平。

承董事會命
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洪德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共有9名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劉洪德先生、賴偉宣先生、由鐳先生、周春華女士、陳宏良先生及劉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慧玲女士、鄔煒先生及魏煒先生。